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二十日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2
【貳】開會議程	3
主席致詞	3
一、報告事項	3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	
(二)一一三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三)一一三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四)一一三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報告	
(五)「第六次買回公司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及「第六次買回公司股份」執行情形報告	
(六)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報告	
(七)計畫上市(櫃)子公司-訊聯細胞智藥(股)公司釋股情形報告	
二、承認事項	4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二)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三、討論事項	5
(一)修訂「公司章程」案	
四、選舉事項：	5
第十一屆董事選舉案	
五、其他議案：	5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六、臨時動議	5
七、散會	5
【參】附件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6
二、一一三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9
三、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表	10
四、「第六次買回公司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及「第六次買回公司股份」執行情形報告	11
五、「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13
六、計畫上市(櫃)子公司-訊聯細胞智藥(股)公司釋股情形報告	14
七、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	15
八、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表	35
九、「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36
十、第十一屆董事選舉董事候選人名單	37
十一、第十一屆董事競業禁止解除明細表	38
【肆】附錄	
一、公司章程(修訂前)	39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44
三、董事選舉辦法	46
四、全體董事持股情形	47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 宣佈開會
- ◎ 主席致詞
 - 一、報告事項
 - 二、承認事項
 - 三、討論事項
 - 四、選舉事項
 - 五、其他議案
 - 六、臨時動議
 - 七、散 會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開會方式：實體股東會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開會地點：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 78 巷 28 號 6 樓之 5 (花開朵朵會議廳)

出席：全體股東及股權代表人

主席：蔡政憲 董事長

主席致詞

一、報告事項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

說明：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一，謹報請 鑒核備查。

(二)一一三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說明：一一三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二，謹報請 鑒核備查。

(三)一一三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一一三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三，謹報請 鑒核備查。

(四)一一三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報告。

說明：依公司法第 241 條及本公司章程第 20 條之 1 規定，董事會決議一一三年度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74,311,822 元，依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數計算，每壹股配發現金 1.40949798 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股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匯費、郵資及支票處理費由股東獲配之現金內扣除。

(五)「第六次買回公司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及「第六次買回公司股份」執行情形報告。

說明：本公司「第六次買回公司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及「第六次買回公司股份」執行情形，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四，謹報請 鑒核備查。

(六)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報告

說明：配合主管機關法令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五，謹報請 鑒核備查。

(七)計畫上市(櫃)子公司-訊聯細胞智藥(股)公司釋股情形報告

說明：本公司計畫上市(櫃)子公司-訊聯細胞智藥(股)公司釋股情形，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六，
謹報請 鑒核備查。

二、承認事項

(一)案由：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謹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

1.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珮娟會計師及鄧聖偉會計師查核竣事，且經本公司董事會議通過，上述各項決算表冊併同營業報告書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
2. 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一及附件七。
3. 謹提請 承認。

決議：

(二)案由：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謹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

1.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83,701,934 元，扣除本期未分配盈餘調整項及依法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74,311,822 元，擬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74,311,822 元。依公司目前流通在外股數 52,722,191 股計算，每壹股配發現金 1.40949798 元。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八。
2. 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股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3. 本次盈餘分派所訂各項條件嗣後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核定、買回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可轉換公司債或員工認股權執行等，致影響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時，擬提請授權董事會依股東常會決議之普通股擬分配盈餘總額，按除權息基準日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之數量，調整分配比率。
4. 謹提請 承認。

決議：

三、討論事項

(一)案由：修訂「公司章程」案，謹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

1. 配合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第六項規定，擬修訂本公司章程，明訂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九。
2. 謹提請 討論。

決議：

四、選舉事項

案由：第十一屆董事選舉案，謹提請 選舉。(董事會提)

說明：1. 本公司現任(第十屆)董事係於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常時會選任，任期三年。

2. 擬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本公司章程等相關規定全面改選第十一屆董事，本屆董事任期自一一四年六月二十日起迄一一七年六月十九日止，共計三年。

3.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本公司董事會業已審查董事候選人資格，並依規定提報及公告董事候選人名單，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十。

4. 謹提請 選舉。

選舉結果：

五、其他議案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謹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1. 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2. 擬依本次股東常會新任董事之選舉結果，選任之董事如有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者，擬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該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之限制；如新任董事為法人董事，其因業務需要而改派法人代表時，擬提請股東會一併解除該等法人董事代表人之競業禁止之限制。

3. 第十一屆董事競業禁止解除明細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十一。

4. 謹提請 討論。

決議：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經營方針

訊聯以 25 年再生醫學底蘊、精準健康及 AI 科技領域的技術綜效，透過跨界整合集團核心關鍵能力，不斷引領前沿科技發展，並深化與醫界的合作，創造卓越價值，致力成為外泌體、細胞治療、精準健康及智慧醫療領域的領導品牌。依循國家政策導向及法規開放進程，積極推動細胞治療的普及化，並因應人口結構變遷與市場趨勢的快速演進，前瞻布局新一代外泌體再生醫學。透過產官學研醫的跨領域協作，以及深耕婦幼市場、積極拓展新市場，以提升市場滲透率，並提供更貼近市場(或消費者)需求的高品質產品與專業服務，進一步奠定於市場的競爭優勢。綜觀整體經營策略，以營收成長、穩定並拓展市場、技術創新升級以及擴大品牌影響力為核心目標，打造極具競爭力的領導品牌。

二、實施概況

2024 年《再生醫療雙法》通過，訊聯集團整體營收再創 25 年新高，在外泌體、細胞治療等事業也取得多項突破！包括集團旗下第三家公司「訊聯細胞智藥(7808)」成功登錄興櫃，開創全新商模 Exosome Foundry(全球外泌體研發中心委託製造工廠)，帶動 18 類業態、數千家企業與院所加入「外泌體再生醫學產業」，同時將影響力輻射到海外市場，共同加速實現生技兆元產業的願景。

「訊聯細胞智藥」2022 年成立，2024 年即完成登錄興櫃，成為全台第一家專注外泌體暨 AI 智慧研發的新創公司 2024 年營收較 2023 年成長 14 倍；其中外泌體保養粧品事業較 2023 年成長 12 倍。集團透過「訊聯細胞智藥」與「訊聯基因數位」結合兩項諾貝爾獎技術—AI 與 microRNA(簡稱 miRNA)，正推進外泌體再生醫學產業加速發展。

訊聯細胞治療事業在《特管辦法》、《再生醫療雙法》開放下，近三年複合成長率高達 98.1%，包括退化性關節炎在內，目前已通過 65 件《特管辦法》細胞治療許可計畫。2024 年 10 月與大林慈濟醫院關節中心呂紹睿醫師，共同發表全台規模最大、數據最完整的退化性膝關節炎治療臨床實證研究報告，經過完整追蹤一年，患者疼痛及功能指數顯著改善，軟骨再生率更高達 88%，累積的數據與醫學成果超越國際水平！

新藥開發上，訊聯也針對骨關節炎研發出 miRNA 治療技術，透過調控基因表達改變細胞訊息傳遞，降低發炎反應、提升修復力，並利用創新奈米載體包覆 miRNA，與幹細胞外泌體完美結合，成功研發最新型的無細胞複合式製劑，並因此獲頒 SBIR 研發優良計畫殊榮。

2024 年訊聯外泌體事業營收較 2023 年增長 89%，看好外泌體再生醫學未來 20 年的發展前景，訊聯生技積極開發出 My Exosome 系列，包括臍帶血、羊水、臍帶間質幹細胞、脂肪幹細胞、週邊血幹細胞等多種來源的外泌體產品服務，協助醫美、整形外科、皮膚科及婦產科等院所，拓展再生醫學的成長新浪潮，並進一步耕耘中醫與獸醫兩大領域，未來可望再帶動 4,000 家中醫診所、1,500 家獸醫院產業躍進。

三、2024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2024 年度本公司營業計畫實施成果—全年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 1,222,030 仟元，合併稅後淨利新台幣 69,865 仟元。

四、營業收支及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仟元)

項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減)	增(減)比例
營業收入	1,222,030	1,127,304	94,726	8%
營業毛利淨額	685,767	638,277	47,490	7%
營業利益(損失)	62,389	84,693	(22,304)	-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9,851	22,391	17,460	78%
稅前淨利	102,240	107,084	(4,844)	-5%
本期淨利	69,865	81,397	(11,532)	-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5,993	80,453	(14,460)	-18%
每股盈餘(元)	1.65	1.55	0.10	6%

五、獲利能力分析

年 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項目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58	3.90
	權益報酬率(%)	3.39	5.34
	純益率(%)	5.72	7.22
	每股盈餘(元)	1.65	1.55

六、研究及發展狀況

1. 近年度研究發展成果：

- (1) 應用人類臍帶間質幹細胞治療中度至重度性急性呼吸窘迫症候群病人—隨機 II 期臨床試驗：已招募近 50% 的患者並治療。
- (2) 創新奈米載體技術開發-結合再生醫學達高效治療骨關節炎之應用：該專案已獲得 SBIR 補助支持，並榮獲績優廠商獎項。
- (3) 修飾間質幹細胞外泌體攜帶特定蛋白之新療法：已建立兩株細胞，並透過自家開發的 CRISPR 技術進行基因修飾，分別攜帶可增強皮膚護理和促進毛髮生長的蛋白質。
- (4) 建立 iPSC 技術並對 iPSC 衍生外泌體生產進行特性研究。
- (5) 進行 45 例移植案例，涵蓋肺纖維化、ARDS、GvHD、SLE、ALS 等病症，為國內外多家醫療機構提供緊急救援服務。
- (6) 獲衛福部《特管辦法》核准 65 件細胞治療計劃案：已完成超過 180 例治療。
- (7) 基因修飾間質幹細胞用於生產具治療骨關節炎之外泌體。
- (8) 建立羊水外泌體個人化服務(已提供服務)。
- (9) 已有兩項外泌體相關的專利核准(I841414, I849962)。

2. 持續進行的各項研發專案：

- (1) 異體間質幹細胞治療中度至重度性急性呼吸窘迫症候群 (ARDS) 進入人體二期臨床試驗。
- (2) 建立植物 miRNA 測試與分析的 NGS 平台。
- (3) 建立植物細胞培養，用於植物來源外泌體的特性研究及原材料生產。
- (4) 開創次世代 PRP 產品與功效應用。
- (5) 建立現有外泌體來源 (人類、動物、植物) 的資料庫 (如 miRNA、蛋白等)，並運用 AI 分析以開發特定適應症的產品。
- (6) 使用升級版 PRP 產品 (PRE) 在生殖與骨科領域進行臨床研究。
- (7) miRNA 與外泌體在骨關節炎動物模型中的多層次治療效果應用。

董事長：蔡政憲



經理人：康清原



會計主管：劉倩好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配表等，其中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竣事。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鑒察。

此致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黃少華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0 3 月 1 1 日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次	項目	金額	計算說明
A	稅前利益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113,808,209	
B	提列員工酬勞	8,034,030	B/A= 7% 符合章程規定
C	提列董事酬勞	2,276,165	C/A= 2% 符合章程規定
D	稅前淨利	103,498,014	D=A-B-C

說明：

- (一)依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2%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二)本公司一一四年三月十一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方式發放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總額計新台幣8,034,030元，及董事酬勞總額計新台幣2,276,165元。以上分派金額與一一三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114年01月06日訂定

- 第一條 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依據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第1項第1款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等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第四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除依有關法令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規定辦理。
- 第二條 本次轉讓予員工之股份為普通股，其權利義務除有關法令及本辦法另有規定者外，與其他流通在外普通股相同。
- 第三條 本次買回之股份，得依本辦法之規定，自買回股份之日起五年內，一次或分次轉讓予員工（最長不得逾五年）。
- 第四條 凡於認購配股基準日前到職滿一年或對公司有特殊貢獻之公司員工，得享有認購公司買回股份之權利。本辦法所稱之員工，係指本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海內外子公司或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6年12月26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73134號函說明一（二）之子公司定義之全職支薪員工。
- 第五條 員工得認購股數由本公司考量員工職等、服務年資及對公司之特殊貢獻等標準，訂定員工得受讓股份之權數，並兼顧認股基準日時公司持有之買回股份總額及單一員工認購股數之上限等因素，由董事會另訂員工認購股數。實際具體認購資格及認購數量由董事會決議，不得授權董事長決定。本公司經理人認購股數應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本公司非經理人認購股數應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 第六條 本次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之作業程序：
一、依董事會之決議，公告、申報並於執行期限內買回本公司股份。
二、董事會依本辦法訂定及公布員工認股基準日、得認購股數標準、認購繳款期間、權利內容及限制條件等作業事項。
三、統計實際認購繳款股數，辦理股票轉讓過戶登記。
- 第七條 本次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以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為轉讓價格，惟轉讓前，如遇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或減少，得按發行股份增減比率範圍內調整之。〔或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以低於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者，應於轉讓前，提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並應於該次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說明「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10條之1規定事項，始得辦理。〕
轉讓價格調整公式：
調整後轉讓價格= 每股實際平均買回價格 X (公司買回股份執行完畢時之普通股股份總數 ÷ 公司轉讓買回股份予員工前之普通股股份總數)
- 第八條 本次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並辦理過戶登記後，除另有規定者外，餘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 第九條 本次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限制二年內不得轉讓。
- 第十條 本辦法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生效，並得報經董事會決議修訂。
- 第十一條 本辦法應提報股東會報告，修訂時亦同。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次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

預計買回期間	自 2025 年 01 月 07 日起至 2025 年 03 月 06 日止
實際買回期間	2025 年 01 月 14 日至 2025 年 03 月 05 日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預計買回數量	500,000 股
預計買回價格區間	新台幣 56 元至 120 元之間，惟公司股價低於所訂區間價格下限時，仍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
實際已買回股份	220,000 股
實際買回股份金額	18,297,471 元
平均每股買回價格	83.17 元
累積已持有本公司股份	399,000 股
本次買回股份數量佔本公司已發股份總數比率	0.41%
累積已持有本公司股份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	0.75%
未依董事會決議全部買回原因	為兼顧市場機制不影響股價及員工認股意願，視股價變化採分批購入，故未執行完畢。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修正後)	現行條文(修正前)	說明
<p>第十二條 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於當日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應依第三條第二項規定之程序重行召集。前項及第十七條第二項第二款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p>	<p>第十二條 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得依第三條第二項規定之程序重行召集。前項及第十七條第二項第二款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p>	為避免董事會會議延長開會時間未確定引發爭議，爰明定出席人數不足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之時限以當日為限。
<p>第十三條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會議通知所排定之議事內容進行。但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得變更之。非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u>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前條第一項規定。</u> <u>董事會議事進行中，主席因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第二項規定逕行宣布散會，其代理人之選任準用第十條第三項規定。</u></p>	<p>第十三條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會議通知所排定之議事程序進行。但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得變更之。非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前條第一項規定。</p> <p>(本條新增)</p>	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修正，董事會議事進行中，主席因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規定逕行宣布散會時，為避免影響董事會運作，爰增訂第四項，明定代理人選任方式準用第十條第三項規定，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p>第十九條 本規則須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本規則依主管機關範定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 本規則訂定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四月六日。 本規則第一次修定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本規則第二次修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本規則第三次修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本規則第四次修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八月十二日。 本規則第四次修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八月七日。 本規則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四日。 <u>本規則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八日。</u></p>	<p>第十九條 本規則須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本規則依主管機關範定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 本規則訂定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四月六日。 本規則第一次修定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本規則第二次修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本規則第三次修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本規則第四次修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八月十二日。 本規則第四次修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八月七日。 本規則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四日。</p>	新增修訂日期。

附件六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計畫上市(櫃)子公司-訊聯細胞智藥(股)公司釋股情形報告

訊聯細胞智藥(股)公司(股票代號:7808): 以下簡稱「智藥」

日期	111.12	112.09	113.01	113.04	113.09	113.10	113.12
釋股目的與方式	擴大營運規模,「智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擴大營運規模,「智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擴大營運規模,「智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擴大營運規模,「智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因應「智藥」申請股票上市(櫃)計畫,本公司放棄現增認購部份	擴大營運規模,「智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興櫃推薦券商自行認購,轉讓持股
發行(轉讓)價格	10元/每股	10元/每股	20元/每股	20元/每股	40元/每股	42元/每股	52元/每股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日期	111.11.04	111.11.04	112.11.03	113.03.08	113.05.06	113.08.09	--
本公司股東會通過日期	--	--	--	--	--	--	--
股權受讓對象	支持「智藥」發展之本公司董事、原大股東;對「智藥」營運發展有助益之策略性投資人	支持「智藥」發展之本公司董事、原大股東;對「智藥」營運發展有助益之策略性投資人	對「智藥」營運發展有助益之策略性投資人;本公司暨關係企業員工	本公司按持股比例認購	本公司放棄現增認購部洽本公司全體中符合資格之股東認購;策略性投資人	策略性投資人,財務性投資人	主協辦推薦券商及投保中心
發行(轉讓)總股數	5,500,000股	27,200,000股	12,228,650股	7,900,000股	9,571,350股	7,500,000股	901,000股
發行(轉讓)前本公司(含間接持故)持股比例(註)	100%	55.36%	61.29%	44.63%	47.99%	40.72%	41.25%
發行(轉讓)後本公司(含間接持故)持股比例(註)	55.36%	61.29%	44.63%	47.99%	40.72%	41.25%	39.96%
釋股價評估依據	不適用	不適用	會計師出具價格合理性專家意見書	會計師出具價格合理性專家意見書	會計師出具價格合理性專家意見書	會計師出具價格合理性專家意見書	由興櫃推薦券商與本公司、智藥共同議定
對本公司股東權益之影響	無損及原股東權益	無損及原股東權益	無損及原股東權益	無損及原股東權益	無損及原股東權益	無損及原股東權益	無損及原股東權益

註: 係包括本公司間接持股公司-

(1)持股100%之子公司-生萊(股)公司 (2)持股25.37%之子公司-訊聯基因數位(股)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4457 號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勞務收入認列－交易價格分攤至履約義務之合理性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勞務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五)；勞務收入認列、勞務成本歸屬及分類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及十二(四)；勞務收入之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勞務收入主要為幹細胞收集處理及儲存收入，並將幹細胞收集之處理及儲存區分為兩個可單獨辨認之履約義務，因處理及儲存之單獨售價係不可直接觀察，故該合約收入係採用「滿足履約義務預期成本再加上適當估計利潤」拆分交易價格後，依個別履約義務完成程度認列收入。前述預期成本及適當估計利潤，係按照幹細胞收集處理及儲存過程中，主要相關成本項目加上管理階層預期賺取之利潤建立適當假設進行推估，另

管理當局會定期檢視實際發生成本評估拆分交易價格之合理性。

由於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幹細胞收集處理及儲存依個別完成程度可認列之收入金額，主要取決於該合約交易價格分攤至個別履約義務之單獨售價，其未來應投入成本及適當估計利潤不確定性程度較高，且涉及管理階層之人工及主觀判斷，而合約交易價格拆分對後續收入認列金額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幹細胞收集處理及儲存服務合約交易價格分攤至履約義務之合理性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依據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與產業性質，瞭解及評估採用「預期成本加上適當估計利潤」作為拆分幹細胞收集處理及儲存收入之交易價格之合理性。
2. 測試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預期作業成本加上適當估計利潤」拆分交易價格之合理性，包含下列程序：
 - (1) 瞭解與測試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辨識據以拆分交易價格之處理成本及儲存成本分類及歸屬原則。
 - (2) 評估及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收集處理及儲存主要成本項目所執行定期檢視實際發生成本之監控，確認管理階層已適當處理主要成本之估計不確定性之可能影響。
 - (3) 瞭解及評估管理階層決定適當估計利潤之依據，並比較前期處理勞務及儲存勞務實際利潤，進而評估管理階層決定估計利潤之合理性。
 - (4) 檢查拆分交易價格計算公式之設定，並驗算拆分交易價格之合理性。

訊聯細胞智藥公司-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之存在性

事項說明

有關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六)及(九)；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一)及(四)。

訊聯細胞智藥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訊聯智藥公司」)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分別為新台幣 21,966 仟元及 1,155,090 仟元，合計占訊聯智藥公司資產總額 87%，並占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資產總額 37%。由於前述資產佔總資產比重高，且由於該資產存有先天性之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訊聯智藥公司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之存在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函證銀行帳戶並取得金融機構回函，確定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之存在及權利、義務。
2. 驗證銀行帳戶函證對象必要資訊的真實性。

3. 抽查公司鉅額現金收支交易，確認其交易性質係為營業所需。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其他方案。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

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黃珮娟

黃珮娟



會計師

鄧聖偉

鄧聖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4808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1 日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3,711	4	\$ 52,100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58,940	3	57,094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及八				
	動		17,140	1	73,035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0,308	1	16,85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203,735	11	195,261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9,380	-	3,916	-
1200	其他應收款		3,623	-	1,83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964	-	2,84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	-	5	-
130X	存貨	六(五)	23,428	1	19,751	1
1410	預付款項	六(十八)	11,197	1	11,92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24,431</u>	<u>22</u>	<u>434,632</u>	<u>26</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三)				
	流動		386,545	20	369,138	2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479,256	25	229,460	1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474,342	25	463,462	2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27,945	1	10,854	1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12,247	1	15,30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6,368	-	5,386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四)(十)(十三)	108,493	6	159,817	9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495,196</u>	<u>78</u>	<u>1,253,421</u>	<u>74</u>
1XXX	資產總計		<u>\$ 1,919,627</u>	<u>100</u>	<u>\$ 1,688,053</u>	<u>100</u>

(續次頁)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35,000	2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47,660	2	39,336	2	
2150	應付票據		1,310	-	1,310	-	
2170	應付帳款		11,980	1	22,223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9,937	1	30,429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70,315	4	76,212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777	-	1,17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831	1	19,976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9,035	-	6,061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240	-	3,10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20,085</u>	<u>11</u>	<u>199,831</u>	<u>12</u>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十八)	345,094	18	295,262	1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530	-	25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9,279	1	5,067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	-	1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64,915</u>	<u>19</u>	<u>300,591</u>	<u>18</u>	
2XXX	負債總計		<u>585,000</u>	<u>30</u>	<u>500,422</u>	<u>30</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531,212	28	496,269	2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761,734	40	666,206	3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34,639	2	26,868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416	-	6,361	-	
3350	未分配盈餘		84,308	4	77,712	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982)	-	(6,416)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五)	(75,700)	(4)	(79,369)	(5)	
3XXX	權益總計		<u>1,334,627</u>	<u>70</u>	<u>1,187,631</u>	<u>7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919,627</u>	<u>100</u>	<u>\$ 1,688,053</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政憲



經理人：康清原



會計主管：劉倩好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777,311	100	\$ 724,76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九) (二十三)及七	(385,456)	(49)	(344,004)	(47)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7,186)	(1)	(21)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84,669	50	380,744	53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161,036)	(21)	(175,179)	(24)		
6200 管理費用		(117,272)	(15)	(103,754)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494)	(4)	(29,115)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599)	-	(2,28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8,401)	(40)	(310,330)	(43)		
6900 營業利益		76,268	10	70,414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7,465	1	8,046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35,366	4	31,945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4,542	1	758	-		
7050 財務成本		(1,007)	-	(26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9,136)	(3)	(12,822)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230	3	27,659	4		
7900 稅前淨利		103,498	13	98,073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19,796)	(2)	(19,674)	(3)		
8200 本期淨利		\$ 83,702	11	\$ 78,399	1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606	-	(\$ 687)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1,822)	-	-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216)	-	(68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320	-	(6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四)	(64)	-	1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256	-	(5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960)	-	(\$ 74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2,742	11	\$ 77,657	11		
普通股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65		\$ 1.55			
稀釋每股盈餘		\$ 1.65		\$ 1.5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65		\$ 1.5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政憲



經理人：康清原



會計主管：劉倩好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本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動	認列所有權	對子公司權	益變數	員工認股權	其	他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之	公	允				
																				資	產	未	實	現	融				
																				價	衡	量	之	金	融				
																				額	差	額	損	益	評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112年																													
1月1日	\$ 496,269	\$ 601,630	\$ 7,794	\$ 196	\$ -	\$ -	\$ 23,088	\$ 6,529	\$ 37,801	(\$ 6,361)	\$ -	(\$ 85,782)	\$ 1,081,164																
本期淨利	-	-	-	-	-	-	-	-	78,399	-	-	-	78,399															78,3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687)	(55)	-	(742)															(7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77,712	(55)	-	-	77,657															77,657	
111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3,780	-	(3,780)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168)	168	-	-	-	-															-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34,189)	-	-	-	(34,189)															(34,189)	
庫藏股轉讓員工	六(十四)	-	-	114	-	1,649	-	-	-	-	-	-	-															6,413	8,176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396	-	-	-	-	-	-	-	-	-	-															39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53,370	-	-	-	-	-	-	-	-															53,370	
行使歸入權	-	-	-	-	-	-	290	-	-	-	-	-	-															290	
股份基礎給付	六(十四)	-	-	-	767	-	-	-	-	-	-	-	-															767	
12月31日	\$ 496,269	\$ 601,630	\$ 8,304	\$ 54,333	\$ 1,649	\$ 290	\$ 26,868	\$ 6,361	\$ 77,712	(\$ 6,416)	\$ -	(\$ 79,369)	\$ 1,187,631																
113年																													
1月1日	\$ 496,269	\$ 601,630	\$ 8,304	\$ 54,333	\$ 1,649	\$ 290	\$ 26,868	\$ 6,361	\$ 77,712	(\$ 6,416)	\$ -	(\$ 79,369)	\$ 1,187,631																
本期淨利	-	-	-	-	-	-	-	-	83,702	-	-	-	83,702															83,7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606	256	(1,822)	-	(960)															(9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84,308	256	(1,822)	-	82,742															82,742	
112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7,771	-	(7,771)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55	(55)	-	-	-	-															-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34,943)	-	-	-	(34,943)															(34,943)	
分配股東股票股利	34,943	-	-	-	-	-	-	-	(34,943)	-	-	-	-															-	
庫藏股轉讓員工	六(十四)	-	-	9,470	-	(1,649)	-	-	-	-	-	-	-															13,994	21,815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455	-	-	-	-	-	-	-	-	-	-															455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	六(十四)	-	-	-	-	-	-	-	-	-	-	-	-															(10,325)	(10,32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76,819	-	7,546	-	-	-	-	-	84,365															84,365	
股份基礎給付	六(十四)	-	-	-	2,887	-	-	-	-	-	-	-	2,887															2,887	
12月31日	\$ 531,212	\$ 601,630	\$ 18,229	\$ 134,039	\$ -	\$ 7,836	\$ 34,639	\$ 6,416	\$ 84,308	(\$ 6,160)	(\$ 1,822)	(\$ 75,700)	\$ 1,334,62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政憲



經理人：康清原



會計主管：劉倩妤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03,498	\$ 98,07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 (二十三)	27,114	25,041
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三)	4,887	4,40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599	2,2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六(二十二)	(1,130)	(1,471)
利息費用		1,007	268
利息收入	六(二十)	(7,465)	(8,046)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1,489)	(1,45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四)	13,331	3,87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9,136	12,82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二)	(12)	(1)
母子公司間已實現利益淨額	六(六)及七	6,856	(3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16)	(28)
應收票據淨額		6,546	(6,343)
應收帳款(含長期應收款項)		44,136	(35,155)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5,464)	(3,793)
其他應收款		(1,734)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5)	746
存貨		(3,677)	(4,443)
預付款項		731	1,57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8)	(2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8,324	3,484
應付票據		-	(56)
應付帳款		(10,243)	6,607
應付帳款—關係人		(492)	2,967
其他應付款		(5,481)	12,22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00)	1,177
其他流動負債		(867)	2,0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49,832	32,18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46,484	148,435
收取之利息		7,409	7,833
收取之股利		4,887	4,579
支付之利息		(1,007)	(268)
支付之所得稅		(28,707)	(8,75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9,066	151,829

(續次頁)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68,252)	(\$ 392,00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6,740	432,125
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08,816)	(138,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六) (28,386)	(4,72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2	1
存出保證金增加	(1,699)	(1,441)
存出保證金減少	656	1,149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二十六) (1,559)	(4,85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	7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1,306)	(107,67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5,000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10,200)	(7,273)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34,943)	(34,189)
員工購買庫藏股	13,994	6,413
存入保證金增加	-	6
行使歸入權	-	29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851	(34,75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1,611	9,4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100	42,7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3,711	\$ 52,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政憲



經理人：康清原



會計主管：劉倩好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政憲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11 日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訊聯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訊聯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訊聯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訊聯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訊聯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勞務收入認列－交易價格分攤至履約義務之合理性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勞務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七)；勞務收入認列、勞務成本歸屬及分類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及十二(四)；勞務收入之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訊聯集團之勞務收入主要為幹細胞收集處理及儲存收入，並將幹細胞收集之處理及儲存區分為兩個可單獨辨認之履約義務，因處理及儲存之單獨售價係不可直接觀察，故該合約收入係採用「滿足履約義務預期成本再加上適當估計利潤」拆分交易價格後，依個別履約義務完成程度認列收入。前述預期成本及適當估計利潤，係按照幹細胞收集處理及儲存過程中，

主要相關成本項目加上管理階層預期賺取之利潤建立適當假設進行推估，另管理當局會定期檢視實際發生成本評估拆分交易價格之合理性。

由於訊聯集團幹細胞收集處理及儲存依個別完成程度可認列之收入金額，主要取決於該合約交易價格分攤至個別履約義務之單獨售價，其未來應投入成本及適當估計利潤不確定性程度較高，且涉及管理階層之人工及主觀判斷，而合約交易價格拆分對後續收入認列金額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幹細胞收集處理及儲存服務合約交易價格分攤至履約義務之合理性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依據訊聯集團營運與產業性質，瞭解及評估採用「預期成本加上適當估計利潤」作為拆分幹細胞收集處理及儲存收入之交易價格之合理性。
2. 測試訊聯集團採用「預期作業成本加上適當估計利潤」拆分交易價格之合理性，包含下列程序：
 - (1) 瞭解與測試訊聯集團辨識據以拆分交易價格之處理成本及儲存成本分類及歸屬原則。
 - (2) 評估及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收集處理及儲存主要成本項目所執行定期檢視實際發生成本之監控，確認管理階層已適當處理主要成本之估計不確定性之可能影響。
 - (3) 瞭解及評估管理階層決定適當估計利潤之依據，並比較前期處理勞務及儲存勞務實際利潤，進而評估管理階層決定估計利潤之合理性。
 - (4) 檢查拆分交易價格計算公式之設定，並驗算拆分交易價格之合理性。

訊聯細胞智藥公司-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之存在性

事項說明

有關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六)及(九)；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一)及(四)。

訊聯細胞智藥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訊聯智藥公司」)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分別為新台幣 21,966 仟元及 1,155,090 仟元，合計占訊聯智藥公司資產總額 87%，並占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資產總額 37%。由於前述資產佔總資產比重高，且由於該資產存有先天性之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訊聯智藥公司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之存在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函證銀行帳戶並取得金融機構回函，確定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之存在及權利、義務。
2. 驗證銀行帳戶函證對象必要資訊的真實性。

3. 抽查公司鉅額現金收支交易，確認其交易性質係為營業所需。

其他事項一個體財務報告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訊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訊聯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訊聯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訊聯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訊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

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訊聯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訊聯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黃珮娟

黃珮娟

會計師

鄧聖偉

鄧聖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4808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11 日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42,792	8	\$	238,492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137,409	4		113,518	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四)及八						
	動			1,196,708	38		555,340	24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九)		15	-		295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20,876	1		28,41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及七		279,970	9		254,314	11
1200	其他應收款			8,299	-		3,77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356	-		685	-
130X	存貨	六(六)		81,337	2		55,538	2
1410	預付款項			30,733	1		16,97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	-		92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999,501</u>	<u>63</u>		<u>1,268,261</u>	<u>54</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20	-		-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四)及八						
	流動			387,221	13		369,803	1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567,133	18		491,328	2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28,887	1		12,553	1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28,132	1		32,92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8,517	-		7,66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五)(十)		131,930	4		166,112	7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156,740</u>	<u>37</u>		<u>1,080,378</u>	<u>46</u>
1XXX	資產總計		\$	<u>3,156,241</u>	<u>100</u>	\$	<u>2,348,639</u>	<u>100</u>

(續次頁)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65,000	2	\$ 30,000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	64,129	2	51,041	2	
2150	應付票據		2,151	-	2,151	-	
2170	應付帳款		61,342	2	65,630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167,993	5	141,862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667	1	23,09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9,516	-	6,82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210	-	4,30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95,008</u>	<u>12</u>	<u>324,918</u>	<u>14</u>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十九)	345,094	11	295,262	1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530	-	25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9,767	1	6,03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65,391</u>	<u>12</u>	<u>301,548</u>	<u>13</u>	
2XXX	負債總計		<u>760,399</u>	<u>24</u>	<u>626,466</u>	<u>27</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531,212	17	496,269	2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761,734	23	666,206	2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34,639	1	26,868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416	-	6,361	-	
3350	未分配盈餘		84,308	3	77,712	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982)	-	(6,416)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五)	(75,700)	(2)	(79,369)	(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334,627</u>	<u>42</u>	<u>1,187,631</u>	<u>50</u>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十八)	<u>1,061,215</u>	<u>34</u>	<u>534,542</u>	<u>23</u>	
3XXX	權益總計		<u>2,395,842</u>	<u>76</u>	<u>1,722,173</u>	<u>73</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156,241</u>	<u>100</u>	<u>\$ 2,348,639</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政憲



經理人：康清原



會計主管：劉倩好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	\$ 1,222,030	100		\$ 1,127,30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二十四)	(536,263)	(44)		(489,027)	(44)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685,767	56		638,277	56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307,727)	(25)		(295,550)	(26)	
6200 管理費用		(176,025)	(15)		(137,680)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9,018)	(11)		(118,750)	(1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608)	-		(1,60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23,378)	(51)		(553,584)	(49)	
6900 營業利益		62,389	5		84,693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21,702	2		12,465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10,644	1		8,15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8,784	1		2,181	-	
7050 財務成本		(1,279)	-		(41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9,851	4		22,391	2	
7900 稅前淨利		102,240	9		107,084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32,375)	(3)		(25,687)	(2)	
8200 本期淨利		\$ 69,865	6		\$ 81,397	7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606	-		(\$ 68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5,080)	(1)		-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474)	(1)		(68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666	-		(270)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五)	(64)	-		1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602	-		(25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872)	(1)		(\$ 94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5,993	5		\$ 80,453	7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3,702	7		\$ 78,399	7	
8620 非控制權益		(\$ 13,837)	(1)		(\$ 2,998)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2,742	6		\$ 77,657	7	
8720 非控制權益		(\$ 16,749)	(1)		(\$ 2,796)	-	
普通股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65		\$	1.5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65		\$	1.5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政憲



經理人：康清原



會計主管：劉倩好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總計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庫藏股票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12年度															
1月1日餘額	\$ 496,269	\$ 601,630	\$ 7,794	\$ 196	\$ -	\$ -	\$ 23,088	\$ 6,529	\$ 37,801	(\$ 6,361)	\$ -	(\$ 85,782)	\$ 1,081,164	\$ 243,561	\$ 1,324,725
本期合併淨利	-	-	-	-	-	-	-	-	78,399	-	-	-	78,399	2,998	81,3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687)	(55)	-	-	(742)	(202)	(94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77,712	(55)	-	-	77,657	2,796	80,453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3,780	-	(3,780)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168)	168	-	-	-	-	-	-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34,189)	-	-	-	(34,189)	-	(34,189)
庫藏股轉讓員工	-	-	114	-	1,649	-	-	-	-	-	-	6,413	8,176	-	8,176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396	-	-	-	-	-	-	-	-	-	396	-	396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	53,370	-	-	-	-	-	-	-	-	53,370	-	53,370
行使歸入權	-	-	-	-	-	290	-	-	-	-	-	-	290	-	290
股份基礎給付	-	-	-	767	-	-	-	-	-	-	-	-	767	2,457	3,224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	-	285,728	285,728
12月31日餘額	\$ 496,269	\$ 601,630	\$ 8,304	\$ 54,333	\$ 1,649	\$ 290	\$ 26,868	\$ 6,361	\$ 77,712	(\$ 6,416)	\$ -	(\$ 79,369)	\$ 1,187,631	\$ 534,542	\$ 1,722,173
113年度															
1月1日餘額	\$ 496,269	\$ 601,630	\$ 8,304	\$ 54,333	\$ 1,649	\$ 290	\$ 26,868	\$ 6,361	\$ 77,712	(\$ 6,416)	\$ -	(\$ 79,369)	\$ 1,187,631	\$ 534,542	\$ 1,722,173
本期合併淨利	-	-	-	-	-	-	-	-	83,702	-	-	-	83,702	(13,837)	69,8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606	256	(1,822)	-	(960)	(2,912)	(3,8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84,308	256	(1,822)	-	82,742	(16,749)	65,993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7,771	-	(7,771)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55	(55)	-	-	-	-	-	-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34,943)	-	-	-	(34,943)	-	(34,943)
分配股東股票股利	34,943	-	-	-	-	-	-	-	(34,943)	-	-	-	-	-	-
庫藏股轉讓員工	-	-	9,470	-	(1,649)	-	-	-	-	-	-	13,994	21,815	-	21,815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455	-	-	-	-	-	-	-	-	-	455	1,335	1,790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	-	-	-	-	-	-	-	-	-	-	-	(10,325)	(10,325)	(30,380)	(40,705)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	76,819	-	7,546	-	-	-	-	-	-	84,365	(37,513)	46,852
股份基礎給付	-	-	-	2,887	-	-	-	-	-	-	-	-	2,887	15,539	18,426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	-	594,441	594,441
12月31日餘額	\$ 531,212	\$ 601,630	\$ 18,229	\$ 134,039	\$ -	\$ 7,836	\$ 34,639	\$ 6,416	\$ 84,308	(\$ 6,160)	(\$ 1,822)	(\$ 75,700)	\$ 1,334,627	\$ 1,061,215	\$ 2,395,84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政憲



經理人：康清原



會計主管：劉倩妤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02,240	\$ 107,08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四) 38,362	32,282
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四) 7,204	7,32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608	1,6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六(二十三) (2,330)	(2,625)
利息費用	1,279	41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21,702)	(12,465)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二) (3,210)	(2,56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二十四) 26,247	4,98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三) (393)	(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561)	(10,900)
合約資產一流動	280	881
應收票據淨額	7,539	(9,257)
應收帳款(含長期應收款項)	26,946	(31,438)
其他應收款	1,283	(1,658)
存貨	(25,799)	(8,842)
預付款項	(13,762)	3,429
其他流動資產	916	82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9)	(2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一流動	13,088	5,162
應付票據	-	(56)
應付帳款	(4,288)	9,738
其他應付款	12,342	20,773
其他流動負債	(2,099)	1,032
合約負債—非流動	49,832	32,18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2,793	147,685
收取之利息	15,885	12,312
收取之股利	3,210	2,565
支付之利息	(1,279)	(410)
支付之所得稅	(34,116)	(9,05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6,493	153,09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47,946)	(913,119)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89,160	529,85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101,347)	(20,0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93	1
存出保證金增加	(4,479)	(3,624)
存出保證金減少	2,391	3,171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二十七) (2,143)	(6,241)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176)	6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78,147)	(409,93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5,000	30,00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10,966)	(8,028)
支付現金股利	(33,153)	(32,626)
買回庫藏股	(40,705)	-
員工購買庫藏股	13,994	6,413
行使歸入權	-	290
處分子公司價款	46,852	-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9,593)	(8,642)
子公司增資發行新股	604,034	346,57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05,463	333,981
匯率影響數	491	(26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300	76,87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8,492	161,6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42,792	\$ 238,49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政憲



經理人：康清原



34

會計主管：劉倩婷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摘 要	金 額
113 年期初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0
加：113 年度稅後淨利	83,701,934
加(減)：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06,510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84,308,44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430,844)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565,778)
可供分配盈餘	<u>74,311,822</u>
分配項目：	
股東股利—現金（流通在外股數 52,722,191 股，1.40949798 元/股）（註）	<u>(74,311,822)</u>
期末未分配盈餘	0

註：截至召開董事會日 114.03.11 止，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
53,121,191 股-庫藏股 399,000 股=52,722,191 股。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說明
<p>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2%<u>為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數額之不低於10%應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u>及不高於5%<u>為</u>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含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p> <p>員工酬勞<u>及基層員工酬勞</u>、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u>與員工酬勞及基層員工酬勞</u>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p> <p>員工酬勞<u>及基層員工酬勞</u>以股票或現金發放，發給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董事酬勞以現金發放。</p>	<p>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2%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含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p> <p>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u>及員工酬勞</u>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p> <p>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發給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董事酬勞以現金發放。</p>	<p>配合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第六項規定，公司應於章程訂明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p>
<p>第廿二條：</p>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九年八月一日</p> <p>……(略)</p> <p>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九年六月十六日</p> <p>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六月十九日</p> <p><u>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六月二十日</u></p>	<p>第廿二條：</p>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九年八月一日</p> <p>……(略)</p> <p>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九年六月十六日</p> <p>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六月十九日</p>	<p>增列修訂日期</p>



訊聯生物科技(股)有限公司

第十一屆董事選舉董事候選人名單

類別	候選人姓名	學歷	主要經歷	主要現職
董事	蔡政憲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 化學與材料學 博士	訊聯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訊聯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訊聯基因數位(股)公司董事 訊聯細胞智藥(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訊聯基因數位(股)公司 代表人： 張漢東	台灣大學醫學系 學士	張漢東婦產科醫院院長 台大校友總會副理事長	美東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訊聯基因數位(股)公司董事長 訊聯細胞智藥(股)公司董事
董事	張文正	美國南加州大學 電機系學士	建中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建中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星亮生醫(股)公司董事長 訊聯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 訊聯基因數位(股)公司董事
董事	坤倫投資(股)公司代 表人： 梁世明	美國史丹福大學 化工碩士	建越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建旭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三協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建越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坤倫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獨立董事	黃少華	國立交通大學電 信工程學系學士	宏碁公司共同創辦人, 宏碁集團總財務長 宏碁(股)公司監察人 宏碁(股)公司董事長	麗嬰房(股)公司董事 茂迪(股)公司董事 宇瞻科技(股)公司董事 灣聲國際(股)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李易達	Ph. D. Chemical and Biological Engineering,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國立台灣大學 EMBA 國際企業管 理學院碩士	杏輝藥品工業(股)公司副研發長 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理事 德國 MediGene AG Supervisory Board Member	杏輝藥品工業(股)公司董事 杏國新藥(股)公司 副董事長 杏力醫療器材生技(股)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陳田文	美國南加州大學 企業管理碩士 (MBA)	美商大通銀行業務部經理 美商美林證券副總裁及台灣公司 代表人 國泰金控董事 群益金融集團創辦人暨董事長	三河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嘉實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台達化學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中興保全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劉祖惠	美國 IOWA STATE UNIVERSITY 園藝 博士	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特聘專家 國科會科技辦公室生衛醫農組主 任 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生衛醫農 組主任	臺灣生物醫藥製造(股)公司企業 傳播暨公共事務長



第十一屆董事競業禁止解除明細表

職稱	解除對象	解除公司名稱及職務
董事	蔡政憲	訊聯基因數位(股)公司董事 訊聯細胞智藥(股)公司董事 CROWN STAR ALLIANCE LIMITED 董事長 STAR FORD (SAMOA) LIMITED 董事長 生菜(股)公司董事 三和合成(股)公司董事 GENETICS GENERATION ASIA SDN BHD 董事 麗嬰房(股)公司獨立董事 凱美電機(股)公司獨立董事 瓦城泰統(股)公司獨立董事
董事	訊聯基因數位(股)公司代表人： 張漢東	訊聯基因數位(股)公司董事長 美東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訊聯細胞智藥(股)公司董事
董事	張文正	建中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利像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星亮生醫(股)公司董事長 訊聯基因數位(股)公司董事 訊聯細胞智藥(股)公司董事 元樟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
董事	坤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梁世明	建旭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三協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建越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坤倫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達靖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立晴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恆靖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獨立董事	黃少華	麗嬰房(股)公司董事 茂迪(股)公司董事 宇瞻科技(股)公司董事 灣聲國際(股)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李易達	杏輝藥品工業(股)公司董事 杏國新藥(股)公司 副董事長 杏力醫療器材生技(股)公司董事 SUNETIC BIOTECH INC 董事 SynCore Biotechnology Europe GmbH 代表人
獨立董事	陳田文	三河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嘉實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台達化學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劉祖惠	臺灣生物醫藥製造(股)公司企業傳播暨公共事務長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

111.06.22 股東會通過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定為「Bionet Corporation」(簡稱Bionet Corp.)。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1.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2.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3.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4.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5.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6.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7. A101040 食用菌菇類栽培業
8. A401020 家畜禽飼育業
9. A401040 畜牧服務業
10. A101020 農作物栽培業
11. A101030 特用作物栽培業
12. 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13. IC01010 藥品檢驗業
14.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15.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16. 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17. J304010 圖書出版業
18. J305010 有聲出版業
19. 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20. JB01010 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21. I401020 廣告傳單分送業
22. 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23.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24. CZ99990 未分類其他工業製品製造業
25. 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26. C802100 化粧品製造業
27. C802110 化粧品色素製造業
28.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29. 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30. F107990 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31. 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32. F207200 化學原料零售業
33. F207990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34. 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35. F208050 乙類成藥零售業

- 36. IZ12010 人力派遣業
- 37. JZ99050 仲介服務業
- 38. F203010 食品什貨, 飲料零售業
- 39.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 40. F104110 布疋. 衣著. 鞋. 帽. 傘. 服飾品批發業
- 41. F204110 布疋. 衣著. 鞋. 帽. 傘. 服飾品零售業
- 42. F399990 其他綜合零售業
- 43. G799990 其他運輸輔助業
- 44. 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 45.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46. 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 47.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48. F213990 其他機械器具零售業
- 49. J801030 競技及休閒運動場館業
- 50. J802010 運動訓練業
- 51. JZ99080 美容美髮服務業
- 52. JZ99110 瘦身美容業
- 53. JZ99120 一般浴室業
- 54. C802990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
- 55. C801120 人造纖維製造業
- 56. F299990 其他零售業
- 57. F399040 無店面零售業
- 58.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轉投資，其轉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之限制。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 2,000,000,000 元，分為 200,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 300,000,000 元，分為 30,000,000 股，每股 10 元，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時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 200,000,000 元，分為 20,000,000 股，每股 10 元，供發行特別股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本公司得經股東會同意後，以低於市價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得經股東會同意後，以低於實際買回價格轉讓庫藏股與員工。

本公司依法買回之庫藏股，轉讓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發給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發行新股時，應保留發行新股總數百分之十至十五之股份由公司員工承購，承購股份之員工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第六條：(刪除)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新股時，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股票，亦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商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本公司有關股務事項之處理悉依主管機關所頒布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八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東會

第九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營業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集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九條之一：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經濟部公告之方式為之。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情形之股份，其股份無表決權。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第十三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

第十三條之一：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依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董事名額中，包含獨立董事至少 3 人，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商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有關審計委員會之職責、組織規程、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本公司得因營運需要或遵循主管機關法令規範，於董事會內設立各種功能性委員會。

第十五條：董事會開會時，董事如不能親自出席，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如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董事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時，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

前二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董事居住國外者，得以書面委託居住國內之其他股東，經常代理出席董事會。董事長或董事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遇緊急情事，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之召集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等方式通知之。

第十六條：本公司董事長、董事之報酬，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支給；上述薪資報酬得由薪

資報酬委員會設計訂定並交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得為董事購買董監事責任險。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十八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十九條：本公司股息定為年息壹分以內，但公司無盈餘時，不得以本作息。

第二十條：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2%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之，發給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董事酬勞以現金發放。

第二十條之一：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每半會計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預估保留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加計上半會計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加計上半會計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股利政策：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投資計劃、財務結構及營運情形，並兼顧股東等因素，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為之。本公司採剩餘股利政策(如有適當投資計劃而能增加公司獲利率則採取低現金股利政策，以盈餘轉增資因應，當資本擴充影響獲利水準時，則採取高現金股利政策因應)。預期股利分派額度維持於當年度可供分派盈餘之10%至100%間，並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如當年度採併同現金與股票股利發放方式，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額之10%。

第七章 附 則

第廿一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第廿二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九年八月一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六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一月廿五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廿七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廿八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七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十一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七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五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十七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百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一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四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五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九年六月十六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111.06.22股東會通過

-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依本規則行之。
- 第二條 本公司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及視訊會議平台報到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及視訊會議平台報到股數，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受理報到，完成報到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
- 第三條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礎。
- 第四條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於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不受前項召開地點之限制。
- 第五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有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 第六條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 第七條 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應對股東之註冊、登記、報到、提問、投票及公司計票結果等資料進行記錄保存，並對視訊會議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前項資料及錄音錄影，本公司應於存續期間妥善保存，並將錄音錄影提供受託辦理視訊會議事務者保存。
- 第八條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宣佈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另應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公告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股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向本公司重行登記。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已達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做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第九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第十條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

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行制止。

- 第十一條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二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之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得於主席宣布開會後，至宣布散會前，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以文字方式提問，每一議案提問次數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以二百字為限，不適用第十條及本條前二項規定。
- 第十二條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第十三條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之。
- 第十四條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佈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第十五條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記錄。
- 第十六條 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佈休息。
- 第十七條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有關行使方式悉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並於股東會召開後當日，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應於投票結束後，即時將各項議案表決結果及選舉結果，依規定揭露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應於主席宣布散會後，持續揭露至少十五分鐘。
- 第十八條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餘議案即視為否決，毋庸再行表決。
- 第十九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會場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第二十條 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及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出席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將前述資料上傳至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持續揭露至會議結束。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宣布開會時，應將出席股東股份總數，揭露於視訊會議平台。如開會中另有統計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及表決權數者，亦同。
- 第二十一條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於主席宣布散會前，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持續達三十分鐘以上時，應於五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之日期，不適用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
- 第二十二條 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
- 第二十三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五年六月廿八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廿七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廿二日。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

108.06.27 股東會通過

- 一、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之。
- 二、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 三、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
- 四、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
- 五、董事之選舉，由董事會設置投票箱，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 六、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統一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 七、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一) 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票。
 - (二) 以空白之選舉票投入投票箱者。
 - (三) 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 (四) 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統一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 (五) 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統一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它文字者。
 - (六) 未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統一編號）者。
 - (七) 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 八、本公司董事，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並依本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董事。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到場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當選之董事經查核確認其個人資料不符或依相關法令規定不適任者，其缺額由原選次多數之被選舉人遞充。
- 九、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包含董事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十、當選之董事由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 十一、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十二、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 十三、中華民國 93 年 06 月 17 日股東常會通過施行。
中華民國 95 年 06 月 28 日股東常會通過修訂。
中華民國 104 年 06 月 23 日股東常會通過修訂。
中華民國 107 年 06 月 27 日股東常會通過修訂。
中華民國 108 年 06 月 27 日股東常會通過修訂。

附錄四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董事持股情形

基準日：民國 114 年 4 月 22 日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4 年 4 月 22 日發行總股份為普通股 53,121,191 股
 全體董事法定應持有成數 8%，法定應持有股份 4,249,195 股
 全體董事截至 114 年 4 月 22 日止持有成數 13.30%，持有股份 7,065,671 股(獨立董事持股
 不計入董事持股數)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佔當時發行%	股數	佔當時發行%
董事長	蔡政憲	111.06.22	3 年	1,513,182	3.05%	2,007,533	3.78%
董事	坤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梁世明	111.06.22	3 年	1,133,076	2.28%	1,213,438	2.28%
董事	張文正	111.06.22	3 年	992,916	2.00%	963,831	1.81%
董事	訊聯基因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漢東	111.06.22	3 年	1,879,000	3.79%	2,880,869	5.42%
獨立董事	黃少華	111.06.22	3 年	185	0.00%	198	0.00%
獨立董事	李易達	111.06.22	3 年	0	0.00%	0	0.00%
合 計				5,518,359	11.12%	7,065,869	13.30%

註：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法定應持有股數之適用。